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SHOUCH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宣派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3月26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經考慮本集團之年度業績和投資所得的超額收益，董事會決議：（i）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港幣1.2億元；以及（ii）宣派特別股息合共港幣7.68億元（「特別股息」），合共為港幣8.88億元。

特別股息將分為三期派發：第一期港幣2.56億元（「第一期特別股息」）、第二期港幣2.56億元（「第二期特別股息」）及第三期港幣2.56億元（「第三期特別股息」）。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總數7,284,855,440股，上述特別股息將合共為每股普通股10.53港仙，其中第一期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51港仙、第二期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51港仙及第三期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51港仙。

特別股息分三期支付，將有三個記錄日期（「記錄日期」）以釐定享有特別股息的權利。

股息支付日期

第一期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4月25日以現金支付予於2025年4月14日（「第一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股東」）。第二期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9月26日以現金支付予於2025年9月16日（「第二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第三期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12月29日以現金支付予於2025年12月18日（「第三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分別享有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5年4月11日至2025年4月14日（包括首尾兩日）（就第一期特別股息而言）、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6日（包括首尾兩日）（就第二期特別股息而言）及2025年12月17日至2025

年12月18日（包括首尾兩日）（就第三期特別股息而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事宜。

為使股東符合獲派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5年4月10日下午4時30分前（就第一期特別股息而言）及／或2025年9月12日下午4時30分前（就第二期特別股息而言）及／或2025年12月16日下午4時30分前（就第三期特別股息而言），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如股東於第一個記錄日期前出售其所有股份，該股東將不會收到亦無權獲得任何特別股息。

如股東於第一個記錄日期後但於第二個記錄日期前出售其所有股份，該股東將獲得或有權獲得第一期特別股息，但不會獲得第二期特別股息和第三期特別股息。

如股東於第二個記錄日期後但於第三個記錄日期前出售其所有股份，該股東將獲得或有權獲得第一期特別股息和第二期特別股息，但不會獲得第三期特別股息。

如股東繼續持有其所有股份直至並包括第三個記錄日期，該股東將收到並有權獲得所有特別股息。

本集團將持續投資以機器人為代表的科技項目，並將加大在數智化及智能化相關領域的投入。伴隨被投資項目的成熟及退出，預計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投資回報。同時，本公司作為智能產業服務商，將助力機器人企業在多個應用場景實現技術落地，通過資源整合及專業投後管理體系，實現業務協同與價值創造的雙向提升。本公司將繼續維持具競爭力的分紅派息政策，持續優化股東總回報水平，推動業務長期增長與股東價值的最大化。

承董事會命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天賜

香港，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天賜先生（主席）及徐量先生；非執行董事吳禮順先生、李浩先生（副主席）、彭吉海先生、何智恒先生及劉景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鑫博士、蔡奮強先生、鄧有高先生、張泉靈女士及諸葛文靜女士。